

**漁業提升基金**  
**管理委員會會議**  
**2018年5月10日下午2時**

**會議記錄**

第四次漁業提升基金管理委員會於 2018 年 5 月 10 日舉行會議。會議在下午 2 時開始及在下午 5 時 30 分完結。

**出席者：**

梁美儀教授	主席
張少強先生	委員
何玉生先生	委員
姜紹輝先生	委員
楊上進先生	委員
李美華女士	委員
徐文亮先生	委員
李仲騰先生	秘書長（香港機場管理局）
吳素珊博士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因事缺席者：**

何俊賢議員	委員
霍家輝先生	委員
布家玲女士	委員
王柏萱博士	委員
黃煥忠教授	委員

**列席者：**

王美旗女士	秘書處（香港機場管理局）
陳麗云女士	秘書處（香港機場管理局）
徐偉文先生	秘書處（香港機場管理局）
伍志忠先生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曾芷芊小姐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議程項目 1 - 上次會議跟進事項**

1.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主席詢問委員對 2017 年 11 月 17 日的會議有沒有任何須跟

進的事項提出。沒有委員提出任何事項。主席總結上次會議沒有須要跟進的事項。

2. 秘書處已於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電郵或郵遞方式發送上次會議記錄的草稿給各委員審閱，及後並沒有收到各委員的意見。主席提出上次會議記錄已根據會議記錄的批核程序簽署作實，而會議記錄亦已上載至基金的指定網站。

## **議程項目 2 - 討論現有漁業提升基金資助項目**

### **2018/19 年度漁業提升基金資助項目申請概要**

3. 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 2018/19 年度漁業提升基金資助項目由 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期間的申請程序和收到的項目申請。
4. 主席為項目申請的討論次序(即先討論項目延續申請，最後討論新項目申請)取得各出席委員的同意，並重申 2018/19 年度已批核的漁業提升基金的年度預算分配。
5. 秘書處提及到在討論項目申請期間，與申請項目有潛在利益衝突的委員之安排，即根據各委員提交的利益衝突申報書，有直接利益衝突的委員，即項目負責人、項目小組委員、項目申請機構或協辦機構負責人，將須要在討論相關項目時離席迴避。在討論每個項目之前，各委員需要申報更新的潛在利益衝突(如有)，讓其他委員進行決議。建議有潛在利益衝突的委員，例如其他過往或現有項目(非漁業提升基金資助)的合作伙伴，應該容許參與討論。秘書處亦會在討論個別項目前總括各位評核員的意見。
6. 在討論 2018/19 年度的申請項目前，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漁業提升基金在 2017/18 年度收到的四個獲批項目申請、其項目進度 / 現況。

## **議程項目 3 - 項目延續申請評核 (多年項目)**

### **a. 項目申請總彙**

7. 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有關 FEF2017001A「珍珠養殖試驗計劃」的項目延續申請。

### **b. 項目於去年的進度**

8. 秘書處指出雖然放苗時間稍為延後，貝苗的生長進度符合預期。

### **c. 討論項目資助申請**

9. 秘書處指出延續項目 FEF2017001A「珍珠養殖試驗計劃」的申請機構將由「香港仔漁民婦女會」改為「香港仔漁民婦女會有限公司」，但項目負責人/獲授權代表及項目內容維持不變。

**d. 獲批核項目的付款條款及條件**

10. 秘書處向各委員報告評核員對延續項目 FEF2017001A 的意見。
11. 主席建議申請人可更清楚說明插珠工序，亦建議應在培訓本地插珠人才方面提供更多資料，項目團隊亦可考慮安裝射頻鑑別系統(RFID)。其他委員亦同意可考慮該建議。有委員表示申請機構應監察珍珠貝的死亡率。秘書處同意項目團隊有需要就上述的意見作出跟進，作為項目獲批的條件。
12. 經委員討論後，申請項目獲得批准。

**議程項目 4 - 項目申請評核（新項目）**

**a. 項目申請總彙**

13. 秘書處向各委員說明有關討論新申請項目的程序，向委員確認項目的討論次序會根據申請編號由小至大順序討論，並提及會讀出評核員的意見。秘書處又表示會披露各評核員對各申請的不具名評分以便大家討論。
14. 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漁業提升基金在 2018/19 年度收到的新項目申請。
15. 主席建議為不獲批的申請提供評核員的意見，鼓勵申請人在改善申請書及提供補充資料後，在 2018 年年底進行的第二輪資助申請時段中再次遞交申請。

**b. 討論項目資助申請**

16. 主席引導委員討論個別項目申請。就每個項目申請，皆先由秘書處總括各評核員在評核表格上發表的意見，然後由各評核員即場補充其意見，其他委員再加入討論。與項目申請有潛在利益衝突的委員均需在討論相關項目前離席迴避。
17. 主席歸納了委員會對各項目的意見及建議。秘書處將在發信通知各項目申請人其申請不獲批時，將意見及建議作為附件一并交予項目申請人作參考。

**c. 獲批核項目的付款條款及條件**

18. 經委員討論後，秘書處總括了獲批的新項目申請。所有委員同意要求成功獲批的

項目申請提交額外補充資料，並以工作計劃的形式在簽約後指定時限內提交。

#### **議程項目 5 - 預計下半年的活動的時序**

19. 秘書處向各委員解釋了下半年的活動的時序，包括與申請人簽訂合約及批出資助的預計時間、於 2018 年 7 月在基金網站公佈 2018/19 年度項目申請結果和審視獲批項目(2017/18 年度)的完成報告，以及下次漁業提升基金管理委員會及督導委員會的會議日期。

#### **議程項目 6 - 下次會議日期**

20. 秘書處指出下次會議預計將於 2018 年 10 或 11 月舉行，會議內容包括審核 2018/19 年度第二輪項目申請、審視基金程序及運作(包括項目延期)、討論由獲資助機構提交的進度／完成報告並決定下一個項目年度的基金資助主題。

#### **議程項目 7 - 其他事項**

##### **a. 基金推廣**

21. 秘書處報告去年有關珍珠養殖試驗計劃於無線電視及香港電台的基金推廣宣傳，並指出會在未來為成功獲批的項目進行更多推廣。

##### **b. 秘書處專業指導安排**

22. 秘書處報告秘書處過去半年曾為新申請提供專業指導。
23. 有委員建議加強學術界專業人士與漁民的合作。
24. 主席建議秘書處可準備一份與漁業界有關的專業人士聯絡資料供基金申請人作參考。另外，亦可為漁民和持份者安排分享活動，增加合作機會。

##### **c. 基金申請及截止日期**

25. 秘書處提出把 2019/20 年度基金首輪申請的截止日期由 2 月 28 日改為 1 月 31 日，以提供足夠時間供秘書處及各委員處理及評核項目申請。秘書處亦補充 2018/19 年度第二輪申請的截止日期為 7 月 31 日。各委員同意。
26. 主席確認各委員沒有就其他事項提出討論。

會議在下午 5 時 30 分完結。

梁美儀

---

(主席簽署)